

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112 年第 2 次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年8月17日(星期四)下午2時

地點：本處第1會議室

主持人：范煥英處長

紀錄：施沛函

出席人員：黃煥榮委員、劉嘉怡委員、王麗容委員(請假)、張順莉委員、陳維政委員、馮梅珍委員、曹慧娟委員、林河山委員、楊境維委員、黃裕泰委員、薛志宏委員、郭淑珍委員、馬瑞鴻委員(賴來忠一級管理師代理)、林珈汶委員、郭世聰委員、陳霽委員、林守義委員、陳嘉明委員、許志浩委員、曾喜彩委員、鄭答振委員、朱聖心委員、張本慶委員(王詠民一級工程師代理)、夏紹箕委員(江冠汝三級工程師代理)、呂美瑤委員、張耀仁委員、鄭智元委員(黃俊焜專員代理)、林明美委員、鄭意勳委員、官雅惠委員，出席30人，達法定開會人數。

列席人員：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洪芳婷聘用研究員、技術科張瑛興二級工程師、工程總隊人事室魏廷育助理員。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報告案：確認本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上次會議紀錄。

主席裁示：確認通過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本處公共工程中程計畫「公館淨水場加壓站機電設備工程」性別影響評估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淨水科)

決議：

- 一、評估項目1-1，請補充委託廠商執行團隊員工男女比例，倘若廠商因未開工尚無相關資料，可提供委託廠商員工男女比例，並可細緻化區分管理階層與基層員工之性別比例。
- 二、評估項目2-1，請補充相關對外公開宣傳內容，例如網站連結等。

三、爾後，本處各單位辦理相關採購招標案件時，應將臺北市政府企業社會責任評選項目表中，有關「落實性別平等」項目納入評選項目計分。

案由二：本處公共工程中程計畫「自來水管網水理模型建置應用及系統擴充案」性別影響評估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技術科)

決議：

- 一、評估項目1-1，俟本案完成採購招標作業後，請補充得標廠商執行團隊員工男女比例，倘若廠商無相關資料，可提供得標廠商員工男女比例，並可細緻化區分管理階層與基層員工之性別比例。
- 二、評估項目2-1，請補充相關對外公開宣傳內容，例如網站連結等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下午2時20分